

关于长春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长春半小时环线西环段（国道京抚线（G102）长春绕越线）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

长春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委托吉林省正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《长春半小时环线西环段（国道京抚线（G102）长春绕越线）环境影响报告书》收悉。根据环境影响报告书评价结论和长春市环境工程评估中心评估意见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长春半小时环线西环段（国道京抚线（G102）长春绕越线）项目。

二、项目基本概况和主要建设内容

项目沿线途经长春市公主岭市、农安县、绿园区、宽城区、德惠市、中韩（长春）国际合作示范区，主要建设主线公路及装备产业区连接线路。工程总占地面积 770.0344 公顷，其中永久占地面积 601.0781 公顷，临时占地面积 168.9563 公顷。

主线公路起点位于公主岭市范家屯镇西南（设互通立交与 G102 衔接），向西北经姚家屯东下穿哈大高铁后转向向北，至永和屯转向东北，经大岭镇东上跨长深高速（G25）、S102（并设置互通立交与 S102 衔接），在山咀子东北上跨新凯河，经烧锅镇东南上跨 G334（并设互通立交与之衔接），经放牛窝堡村上跨长太

高速（S02），经合隆镇北上跨 G302、珲乌高速（G12）（并分别设互通立交与 G302、珲乌高速（G12）衔接），在平安堡东北上跨长白铁路、在后库尔金堆屯北跨越伊通河，经万宝镇北，至刘家油坊村北上跨京哈高速（G1）后转向向东，从中韩示范区北侧绕越，经东河南营屯西北下穿哈大高铁、经七马架屯东南上跨京哈铁路及干雾海河，至东二道沟东北到达项目终点。主线全长 85.603 公里，设大桥 2468.4 米/4 座、中桥 359 米/6 座、小桥 84 米/4 座、涵洞 115 道；设互通立交 7 座、分离立交 9 座、通道 3 道、平面交叉 115 处；停车区 1 处、养护工区 1 处、匝道收费 1 处，汽车停靠站 6 处。

连接线路起点位于合隆镇陈家店北，平面交叉衔接于主线 K50+300 处，至德隆大街与隆新路交叉口，顺接德隆大街至牛九局子，至连接线终点宽城区小北屯，与既有装备大路相交。连接线全长 4.992 公里，设中桥 45 米/1 座、涵洞 3 道、平面交叉 5 处。

三、项目施工及运营过程中须严格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，并着重做好以下环境保护工作：

（一）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，采取切实可行的废气、废水及噪声治理措施，确保施工期大气、水、噪声等排放符合相关标准要求。通过采取洒水降尘、施工场地设置围挡、物料堆场加盖苫布、拌合站采用封闭+高效除尘等措施，降低扬尘污染；通过合理选择施工机械、噪声敏感区禁止夜间施工、采用移动式或临时声屏障等措施，降低噪声环境影响；通过严格落实桥梁施工规范、

合理设置围堰、及时清理桩基泥浆等措施，降低对河流水质的不利影响；施工废水经收集沉淀等处理后回用，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定期清掏外运，不得随意散排；合理设置取（弃）土场，剥离表土回用于植被建设路段，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管理，严格落实水土保持措施，避免水土流失。

（二）项目建成后须加强行车管理，通过采取设置声屏障、安装双层隔声窗、加强绿化及交通管控等措施，降低沿线交通噪声环境影响。公路养护管理单位须加强对公路的维护和保养，保持减少振动、降低噪声设施正常运行。道路沿线规划未建成、受交通噪声影响区域，不宜新建住宅、学校、医院等建筑。

四、项目竣工后，你单位应按照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（国环规环评〔2017〕4号）规定的程序和标准，组织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，编制验收报告，公开相关信息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五、请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公主岭市分局、农安县分局、绿园区分局、宽城区分局、德惠市分局、中韩（长春）国际合作示范区分局，做好该项目的环境保护日常监管工作。

长春市生态环境局

2025年7月14日